

风险监测预警信息

第 34 期

西华县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

2025 年 5 月 22 日

雷暴大风预警

根据西华县气象台 2025 年 5 月 22 日 15 时 15 分发布雷暴大风黄色预警信号：预计未来 6 小时，西华县城城区及所辖全部乡镇、街道和 黄泛区农场将出现雷暴大风天气，阵风风力达 7 级以上，并伴有雷电和短时强降水等强对流天气。县安防办提醒各乡镇办及各相关行业部门要密切关注天气情况，落实好强对流天气各项防范和应对措施，确保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安全、平稳、有序。

一、气象部门要加强对强对流天气的跟踪监测，强化短时临近预报能力，各级政府及各相关行业部门要加强与气象部门沟通会商，密切关注气象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，通过手机短信、电视、广播、网络等多种方式向社会发布天气信息，认真做好雷电、短时强降水防范应对工作。

二、各重点行业部门要重点分析强对流天气影响，指导有关行业采取针对性措施，严密防范因天气变化引起的生产

安全事故。**住建部门**要加强对建筑施工现场脚手架、塔吊安全管理，及时中止吊装、悬空、攀爬等高空作业，严防发生坠落、坍塌等事故，相关作业人员应及时停止作业。**城管部门**要加强对城市地下空间、涵洞等易积水点的巡查和防护，提前做好城市排涝准备。要加固围板、棚架、户外广告牌等易被风吹动的搭建物，严防发生坠落、坍塌事故。**农业农村部门**要加强种植业和养殖业防风措施指导，设施农业、畜牧养殖业大棚要提前做好加固和维修，最大限度避免灾害损失。**民政部门**要重点对汽车站、商业街等人流量密集地点以及废弃建筑、桥梁涵洞等流浪乞讨人员易聚集地点开展巡查救助，特别是加大夜间巡查力度，为困难群众提供救助服务。**水利部门**需加强河道、坑塘等重点水域安全管理和险工险段的巡查排险和加固，时刻关注强降水对河道和堤防安全带来的不利影响，必要时设立警示标志，安排专人值班值守。**公安、交通部门**要增加路面执勤警力投入，加强对事故易发路段的巡逻，全力保障高速公路、国道、省道、铁路的安全畅通；加强交通安全宣传和重点时段、恶劣天气行车安全风险提示警示。**电力、通信部门**要加强电力、通信设施运行保障，确保 24 小时在岗在线。**宣传部门**要做好气象灾害预警信息的及时传播发布。**教育部门**要通知各类学校、教育机构做好防雷、防溺水等工作。**林业部门**要加强雷击火的防范力度。各乡镇办、各相关部门要组织开展对城中村和农村的危旧房屋、下沉式桥涵、简易棚屋、深基坑的隐患排查，要重点关

注地下商场、地下停车场、涵洞、公共设施的地下空间、易涝点、下沉式空间等易积水的低洼区域，必要时要迅速关闭，严防雨水倒灌引发事故。各乡镇（镇、办事处）接到预警信息后，第一时间通知到村、通知到户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三、公众应增强防范应对雷暴大风、强降水等强对流天气防范意识，尽量减少户外活动，确需外出的，应远离大树、广告牌、临时搭建物等，谨防高空坠物。切勿在树下、电杆下、塔吊下躲雨，应当留在有雷电防护装置的安全场所暂避；切断户外危险电源，注意防火等。关好门窗，妥善安置易受大风影响的室外物品，加固围板、棚架、户外广告牌、电线杆、路灯、危墙、通信塔架等易被风吹动的搭建物。

四、各乡镇办及各相关行业部门要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，时刻保持通讯联络畅通，及时掌握气象灾害预报预警和天气实况信息，严格落实“123”“321”工作要求，提前做好会商研判、避险转移、预置应急队伍和应急物资，遇到突发事件要第一时间向县政府和县安防办报告，并做好应急处置工作，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报：市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

发：各乡镇办、县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成员单位
